

佳作欣赏

责编:余保钢 照排:金 霞

□王开岭

（一）

私以为，人间的味道有两种：一是草木味，一是荤腥味。年代也分两款：乡村品格和城市品格。乡村的年代，草木味浓郁；城市的年代，荤腥味呛鼻。

心灵也一样，乡村是素馅的，城市是肉馅的。沈从文叹息：乡下人太少了。是啊，他们哪儿去了呢？

何谓乡下人？显然非地理之意。说说我儿时的乡下。

上世纪70年代，随父母住在沂蒙山区一个公社，逢开春，山谷间就荡起“唝小鸡唝唝小鸡”的吆喝声，悠长、飘忽，像歌。所谓唝小鸡，即用先欠后还的方式买新孵的鸡崽，卖家是游贩，挑着担子翻山越岭，你赊多少鸡崽，他记在小本子上，来年开春他再来时，你用鸡蛋顶账。当时，我脑袋瓜还琢磨，你说，要是欠债人

搬了家或死了，或那小本子丢了，咋办？岂不冤大头？

多年后我突然明白了，这就是乡下人。

（二）

城市人——这个新品种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他们擅算术、精谋略，每次打交道，乡下人总吃亏。于是，进城的人越来越多。

山烧成了砖块、劈成了石材，树削成了板枋、熬成了纸浆……田野的膘，滚滚往城里走。

城市一天天肥起来，乡村一天天瘪下去，瘦瘦的，像芝麻粒。

城门内的，未必是城市人。

城市人，即高度“市”化，以复杂和厚黑为能、以博弈和争夺见长的人。20世纪前，虽早早有城墙，有了集市，但城里人还是乡下人，骨子里仍住着草木味儿。

古商铺，大清早就挂出两面幌子，一曰“童叟无欺”，一曰“言不二价”。

一热一冷。我尤喜第二幅的脾气，有点牛，但以货真价实自居。它严厉得让人信任，傲慢得给人以安全感。如今，大街上到处跌水促销、跳楼甩卖，到处喜笑颜开的优惠券、打折

券，反让人觉得哭里藏刀、不怀好意。

前者是草木味，后者是荤腥味。

（三）

老北京一酱肉铺子，名“月盛斋”，尤其“五香酱羊肉”，火了近两百年。它有俩规矩：羊须是内蒙草原的上等羊，为保质量，每天仅炖两锅。

某年，张中行去天津，路过杨村，闻一家糕点有名，兴冲冲赶去，答无卖，为什么？没收上来好大米。先生纳闷，普通米也不成吗，总比歇业强啊？伙计很干脆，不成，祖上有规矩。

我想，这规矩，这死心眼的罍，

故事里的“蒙汗药”

□陈 琛

侄儿在看一本杂志，看得很认真，时而若有所思。

有一个富翁，奋斗一生终于实现了自己的理想——住进了一套带花园的洋房。饭后他去花园外的公园散步，发现湖边的椅子上躺着一个流浪汉，于是和流浪汉交谈起来。富翁告诉他自己今天实现了毕生的梦想，住进了花园。流浪汉却不屑地说：“我一直住在花园里，早就实现了你现在才实现的梦想。”于是富翁恍然大悟，原来自己一辈子都在瞎折腾，流浪汉才真正享受到了生活的乐趣……

侄儿给我看了这样一个故事，他似乎也受到了启发。

“流浪汉住在公园里，需要经历风吹雨淋，需要对付抢地盘的其他流浪汉，需要经受饥饿、疾病的折磨；而富翁住在花园洋房里，可以享受美食，享受自己的游泳池，享受天伦之乐，并且受人尊敬。他们的生活会是一样的吗？”我问侄儿。

侄儿终于明白过来了，这一个故事得出的是一个根本站不住脚的歪理。而之所以作者能够得逞，是因为通过故事，他把大家的注意力高度集中到“花园”这个概念上，忽视了其他要素。好一个“障眼法”！

侄儿少不经事，容易被忽悠不奇怪，父亲年届花甲，却也经常被故事所骗。

扁鹊曾经对魏文王说三兄弟中，自己医术最差，老大医术最高。他说：“我大哥治病，是治病于病发之前，由于一般人不知道他事先能铲除病因，所以他的名气无法传出去。我二哥治病，是治病于病情初起时，一般人觉得他只能治小病，所以他的名气只及本乡里。而我三是治病于病情严重之时，所以人们都认为我的医术高明，名气因此最大，远涉全国。”

这则故事经常被老爸引用，用来证明“防患于未然”最显能耐，然而仔细分析，古代郎中，其实相当于现在的全科医生，需要面对不同病情的所有病人。无论预防工作做得多好，“社区”里不可能始终没有生病的人，也不可能不出现病危者。扁鹊的大哥看来仅仅是个保健医生，不会治病；他二哥相当于门诊大夫，可以治疗感冒、拉肚子之类；还是只有扁鹊能攻克疑难杂症。

扁鹊自谦医术不及两个哥哥，其实完全违反医学常识，也不合逻辑，肯定是出自文人的“艺术创作”。

中国人自古以来喜欢听故事，重形象思维，不喜欢抽象思维。而故事往往重情节不注重逻辑上的严密，由着创作者刻意引导读者，听者朝自己设定的方向走。偶尔有人较真，轻而易举就能找出漏洞，可是较真者却常常被视为“钻牛角尖”受到其他人的鄙视。于是绝大多数人心甘情愿被故事里的“蒙汗药”麻醉，当一个快乐的白痴。

（据《宁夏日报》）

你会像你恨的人

□吴淡如

和曾在医院工作的朋友聊天，我问他：“你所看过的不快乐的人很多。请问他们有什么共同特性？”他说：“他们的共同特征就是沉溺在一个负面事件里不想出来。恨一个人，就不断说那人做的坏事、说的坏话。倾吐是一种发泄，但不断谈论自己痛恨的人，会累积负面能量，那人的形象就更可恨了。”

很多和婆婆处不好的媳妇，心情不好就想起婆婆。“花太多时间提起恨事的人，往往会在动作、表情上像自己恨的那个人。”他说。真是“一语点醒梦中人”。

当我们讨厌一个人，又爱谈论他时，常在不知不觉间把他的尖酸恶劣态度学得惟妙惟肖，多学几次，恐怕就烙进我们的潜意识里，变成一种不知不觉的模仿秀。这种模仿秀还只出现在私人恩怨里。以前我在上班时，公司有位主管，除了会讨好老板外，在所有员工心里是个卑鄙可恨的家伙。同事们下班后聚在一块，谈到这位主管，人人咬牙切齿。过了几年，主管退休了，最恨他的几个人升官后却变成最像他的人。

一般人在受了委屈时，常常没有及时争取自己的权利，通常只是靠着抱怨或在背后痛骂来发泄恨意，却不知道，背后抱怨是个既无用又有害的办法。

人人都该有一本快乐存款簿。可恨的人有时就像欠钱不还的家伙，如果我们生活还有别的收入来源，另外的乐趣、快乐存款源源不断地增加，欠钱不还者对我们的损失就会随着时光久远而变淡。没有人想长得像自己讨厌的人，还是在他人身上消磨时光吧！（据《广州日报》）

乡下人哪儿去了

□海 风

法庭里座无虚席，开庭审判的是一桩绑架案。罪犯是一个30多岁的民工，他绑架了一个6岁的男孩。

让人欣慰的是，孩子安然无恙。虽然没有造成严重后果，但他仍然要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

民工绑架的是老板的儿子。之前，他在老板那里干了8个月的活，却没有拿到一分钱。他几次求老板先支给他一点钱。哪怕几百块也行。他是家里唯一的顶梁柱，他的母亲患有严重心脏病，一天也离不开药，孩子上学也要钱。还有他妹妹，因为失恋患了精神病，他还要为妹妹治病，他不能看着妹妹天天披头散发满街乱跑。他每次找老板要钱，老板都是一脸的不耐烦，往住他还没说上几句话，就被老板叫来的保安赶出了办公室。

终于，他忍无可忍，绑架了老

板的儿子。后来，他后悔了，他完全可以跑掉，但他怕孩子一个人出什么意外，也担心孩子害怕，便一直把孩子抱在怀里。当警察出现的时候，孩子在他怀里睡得正香。

他被判了5年有期徒刑。旁听席上的人都为他惋惜：到底是不懂法，否则，也就不会付出这大的代价。没了他的支撑，那个风雨飘摇的家怎么办呢？就在法官要宣布退庭时，从旁听席上传来一个苍老的声音：“等一等，我有话要说。”大家扭头望去，是一位年过花甲的老妇人。有人认她，她是被绑架男孩的奶奶。孩子被绑架后老人一病不起，那是她最疼爱的孙子。众人的心里都有点紧张，或许，老人还要提出额外条件，那个

已经一无所有的民工还能承受得起吗？老人慢慢地向被告席走过去，她站在民工面前，大家看到，她的嘴角在抖动。大厅里鸦雀无声，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突然，老人弯下腰，向民工深深鞠了三个躬。所有的人都愣住了，包括原告席上的老板，他想母亲大概气糊涂了。

老人抬起花白的头，泪水流了一脸。良久，她缓缓地说：“孩子，这一躬，是我代我的儿子向你赔罪。是我教子无方，让他做出了对不起你的事，该受审判的不应该只是你，还有我的儿子，他才是罪魁祸首。这第二躬，是我向你家人道歉，我的儿子不仅对不起你，也对不起你们一家

母亲的三个鞠躬

台，忽然不见一个朋友一个同事了；当老师的，没有过去学生上门；做医生的，没有过去病人眷念；当干部的，碰破了头也不认了。人家不需要你不怀念你了，伤心不伤心？台上在天，台下阴间，一天也没活在人天，失败不失败？

这时候，如果不反省自悟，还在控诉人心势利，世道险恶，更加可怜。他心想他在教人、治病和做人头头，想不到他也在伤人、自醉和可笑；只想到别人都欠了他的，总想不到自己欠着一笔还不尽的债，总觉得自己像地球，地球像皮球，一双眼睛盯牢他人的污点。这笔账，下了台就一笔勾销？

人下台了，还在说他坏话，是残忍的，不人道的，不过，这个时候人家还无法容忍你，这一生还不失败？

一个人总是台上短暂，台下漫长，尤其是平均年龄正不断提升的后人。我相信，读上这段文字的，95%的人正在台上，下边的日子怎么着，你看着去吧。

（据《政府法制》）

人有三大失败

了，凭那张一路下滑的黄脸，能稳住局面；替男人想想，一身创伤，你离什么？你能耐让子女感到不在刚他们的心？你愿意用一个偷吃野食的花心换取子女真情？

人都是吃不死消对比的，再好的后续也会发现有许多方面不如前面那个；人都是经不得近看的，远看像个月亮，光灿灿的，还能圆缺，真的贴近了过日子，马上发现还真不是个东西。

只有进了一个门，才会发现还有更惨的伤心史你不知道；只有睡上了一张床，才发现你床边的那人是个猪呼噜和臭嘴巴。前边，可塑性极强的一二三十年都崩盘了，能指望已经定型的前来者，顺顺当当磨合下去？

第三，台上热火朝天，台下冰冻霜凉。在前台时，金枝玉叶口玉言，火龙火马刀枪不入，退到后

台，忽然不见一个朋友一个同事了；当老师的，没有过去学生上门；做医生的，没有过去病人眷念；当干部的，碰破了头也不认了。人家不需要你不怀念你了，伤心不伤心？台上在天，台下阴间，一天也没活在人天，失败不失败？

这时候，如果不反省自悟，还在控诉人心势利，世道险恶，更加可怜。他心想他在教人、治病和做人头头，想不到他也在伤人、自醉和可笑；只想到别人都欠了他的，总想不到自己欠着一笔还不尽的债，总觉得自己像地球，地球像皮球，一双眼睛盯牢他人的污点。这笔账，下了台就一笔勾销？

人下台了，还在说他坏话，是残忍的，不人道的，不过，这个时候人家还无法容忍你，这一生还不失败？

一个人总是台上短暂，台下漫长，尤其是平均年龄正不断提升的后人。我相信，读上这段文字的，95%的人正在台上，下边的日子怎么着，你看着去吧。

（据《广州日报》）

面对花钱与省钱

少。除了外出工作之外，不去旅游，不逛商场，不到场集体娱乐活动；整天闭门在家，反省自己，悔改过乱花钱，要成了工作狂，要变成吝啬鬼，而还认为自己活得开心，活得有度，活得逍遥。

这样一来，花钱不可无有，而省钱更加不当。那么钱的本质特性是什么？

钱至少不是万能，但没有钱，就万万不能。说真的，任何人都需要钱，需要赚钱，也需要花钱。不赚钱，哪有钱购买衣服、购买食物，乃至哪有钱购买自己最喜欢的收藏品？说真的，对人有用的任何东西，都需要钱才能够占有，使用；假如

□蓝药师

说来惭愧，我喝茶的缘故起大半为了附庸风雅。

最早喝茶是高中时，喝的是家乡很土的绿茶，有时还被烟熏过，极便宜，那时总觉得喝茶能拉近些我和“高人”的距离，仿佛魏晋名流、唐宋雅士会伴着氤氲的茶气也为我造点虚幻的光环。

大学时有一次去班主任家，我利用自己的小聪明，在一群老师同学中我第一个蒙出了“铁观音”的茶名，收获了老师伸出了大拇指以及一群子穷哥们惊讶的目光。我假装深深地笑笑，吹了吹茶面，宛若“西门吹雪”，感觉自己“雅致”极了。

后来工作了，自然开始尝试各种名茶，这半是好奇，一半还是想炫耀。至于口感，我感觉差距并不大。但我总怀疑那是源于自己喜欢喝茶还不够贵。有时明明喝得挺高兴了，但一想起这个茶叶价格一般，或市面上有更好的，心里就不是滋味，这样

自然茶叶也跟着坏了味道。茶叶只是喝茶的一小部分。茶叶背后还有茶具。宜兴紫砂壶好，我也流，唐宋雅士会伴着氤氲的茶气也为我造点虚幻的光环。

大学时有一次去班主任家，我利用自己的小聪明，在一群老师同学中我第一个蒙出了“铁观音”的茶名，收获了老师伸出了大拇指以及一群子穷哥们惊讶的目光。我假装深深地笑笑，吹了吹茶面，宛若“西门吹雪”，感觉自己“雅致”极了。

后来工作了，自然开始尝试各种名茶，这半是好奇，一半还是想炫耀。至于口感，我感觉差距并不大。但我总怀疑那是源于自己喜欢喝茶还不够贵。有时明明喝得挺高兴了，但一想起这个茶叶价格一般，或市面上有更好的，心里就不是滋味，这样

即“乡下人”的涵义。

重温以上旧事，我闻到了一缕浓烈的草木香。

（四）

想想乡下人的绝迹，大概就这几十年间的事吧。

盛夏之夜，我再也没遇见过萤火虫，也是近些年的事，它们都哪儿去了呢，露珠一样蒸发了？

北京国子监胡同，开了一家怀旧物件店，叫“失物招领”，名起得真好。我们远去的草木，失踪的夏夜和萤火，又到哪儿招领呢？

谁捡到了？

我也幻想开间铺子，就叫“寻人启事”。

或许有一天，我正坐在铺子里昏昏欲睡，门帘一挑——

一位乡下人挑着担子走进来。满筐的嘤嘤鸡崽。

（据《古典之殇——纪念原配的世界和消逝的美》）

□楼明贤

人。作为母亲，我有愧呀。这第三躬，我感谢你没有伤害我的孙子，没给他的心理留下丝毫的阴影。你有一颗善良的心，孩子，你比我的儿子要强一百倍……”老人的一番话，令在场的人为之动容。此时，那个民工失声痛哭，是感动，也是悔恨。

后来的事是，老人的儿子不仅为民工们支付了工钱，还把那个民工的母亲和妹妹接到城里来治病。故事以喜剧结局。

我想，是老人的宽容和大义救赎了儿子的灵魂。母亲的三个躬不仅是鞠给民工的，也是鞠给儿子的，她是用这样的方式规劝儿子，不能做昧良心的事。

不管我们选择了怎样的人生道路，走得正是第一要义。不愧对良心，不违背道义。最起码，不要做让母亲伤心的事，不要让母亲为我们低下她花白的头。

（据《政府法制》）

□李 乔

司马迁是个旧闻记者，史学家，没赶上传媒时代，但我敢说，他若是真当了记者，绝对会是个好记者。这从他的《史记》里可以看出出来，不是瞎猜。谓予不信，试证之。

他写史，极重调查访问，决不光从“金匱石室”里找死资料，也不像荀樵（宋代史学家）说的只是“局踞于七八种书”，而是常像现代记者那样，行脚上路，采访人物，访查古迹，蒐集散逸的传说逸闻。他虽是史家，但是史的旧闻，但一些写作风格和收集材料的方法，却与后世的新闻记者相仿佛。

他写的史传人物，有的当时还健在，他就直接采访他们。《游侠列传》里的郭解，司马迁采访过他的印象是：“吾视郭解，状貌不及中人，言语不足采者。”这让行家还知晓这位名震江湖的大侠，原来是位外貌既不上，也不善言谈的人物，但这是史上之真大侠，不是金庸杜撰的那种。

李广将军，司马迁写他的传记时也还活着。《李将军列传》记采访李广的印象是：“余睹李将军，悛悛如鄙人，口不能道辞。”若不是司马迁的亲访，我们怎会想到令匈奴胆寒的“汉之飞将军”，看去竟像个村野之人。司马迁的这些人物的采访记录，颇像新闻体裁的“人物印象记”。

他作为《孔子世家》，又像记者一样亲身“适(到)鲁，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亲眼“诸生以时习礼孔子家”（学生按时到孔子旧宅演习礼仪）。为写《樊鄢滕灌列西卡与外界交往，使其带着钱财与情人私奔；无情地虐待克扣仆人，甚至连饭也不让别人吃饱；十分痛恨威尼斯商人安东尼奥，因为他慷慨漂亮，乐于助人，憎恶印子钱者。

所以像约翰生说得对：“既会花钱又会赚钱的人，是最幸福的人，因为他享受两种快乐。”尤其是今天的金融危机形势下，塞约翰生的话更能适用：懂得花钱又要懂得善于省钱，这才是最佳的理财理念。（据《新华副刊》）

然发现我这么多年追求的居然都只是权利的阉割品时，顿时产生一种幻灭感，却也突然轻松了。什么名茶名器，随他去吧。什么名士风范，统统放下。此念一起，我好像在一瞬间会喝茶了，我也不再思诗牛饮之讥，也不再计较茶价云泥之别，茶叶本就是天然之物，长在华山还是衡山谁贵谁贱？茶这个字也就是人在草木之间而已，自然之人哪有那么多穷讲究，那么多计较？皓月当空，庭如积水，携一本爱读而无用之书，捧一瓷碗，大口喝茶，撒汗淋漓。此非劳作人的半日之闲可抵十年尘梦乎？原来茶道不是刻意去找的，越刻意寻找越不会到来，满心轻松时，它或许会偶尔过来找你。

施密特说得好：“敌人即是你自己问题的化身。”一杯茶，布满了贪嗔痴慢疑。人若悟物，茶何以堪？有时我们难受，是因为我们根本不是在追求幸福，而是在追求比别人幸福。

（据《羊城晚报》）

司马光：俭能养廉

□楼明贤

古文《训俭示康》是北宋政治家和史学家司马光先生写给他儿子司马康的一封信家书。

俭，是我国的传统美德，也是基本官德。古人“廉俭”并称，俭易廉，奢易贪。俭和奢是廉和贪的起始点和分界线。司马光秉承清白家风，不喜奢侈浪费，倡导俭朴为美，提出“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的著名论断，并举出几个先贤节俭度日的例子来印证这一观点。他写此家书的目的在于告诫儿子司马康生在宦官之家不可沾染纨绔之气，保持清廉家风。

为此，司马光提出“俭，德之共也；侈，恶之大也”的鲜明观点，树立起家庭的好榜样。结合现实生活，司马光的家书对反腐倡廉，尤其是对领导干部洁身自好有很好的教育意义，是一篇不可多得的戒奢经。社会生活五光十色，诱惑很多，陷阱不少，什么金钱关、权力关、美人关，五花八门，时时刻刻影响着人们。俗话说，苍蝇不咬无缝的蛋。如果你立场不稳，一不小心就会翻船。

书中提到的石崇，富可敌国，且爱炫耀财富，曾与皇亲国戚比富，且屡屡仗势。因为他的钱来路不正，做地方官时纵容部下拦路

抢劫过路客商，所以暴富。石崇的巨富又好夸奢靡，终于导致了杀身之祸。就刑前，石崇说自己有这么多财富却落得如此下场，心有不甘哪。旁人插上一句，如果你把财富拿出一部分救济穷人，可能结局会见比现在要好得多。此时石崇才哑口无言。教训是深刻的，值得引以为戒。司马光政治上是保守派，这是不可否认的。他反对王安石的新政，阻碍历史前进步伐。

人无完人，司马光在政治上失意时并没有消沉，而是著书立说。据说，他为编《资治通鉴》一书，呕心沥血，连牙齿都掉光了，头发熬白了，花費了毕生心血，功不可没。这部书就是一面镜子，纵向照出上千年历史风云，内容包罗万象，留给树立起家庭的好榜样。结合现实生活，司马光的家书对反腐倡廉，尤其是对领导干部洁身自好有很好的教育意义，是一篇不可多得的戒奢经。社会生活五光十色，诱惑很多，陷阱不少，什么金钱关、权力关、美人关，五花八门，时时刻刻影响着人们。俗话说，苍蝇不咬无缝的蛋。如果你立场不稳，一不小心就会翻船。

书中提到的石崇，富可敌国，且爱炫耀财富，曾与皇亲国戚比富，且屡屡仗势。因为他的钱来路不正，做地方官时纵容部下拦路

他的这些调查，虽可用“新史学”名词叫作“田野调查”，但从新闻学角度看，无疑也就是采访。虽然他听到的都是旧闻，但所亲见的文物、故宅，特别是学生演习礼仪的情形，则既是历史的延续，也是现实的状况，具有现实新闻的元素。

一个好记者，不仅要会采访，也要会写编者按、编后记一类文字。司马迁可说是这类文字的先师。“太史公曰”是《史记》传记末尾的议论文字，对于正文，它既像是补充，又像是引申，言近旨远，见解精辟，与后世的编者按、编后记颇近似，可谓编者按的老祖宗。

如《孔子世家》的“太史公曰”，实际是对所述孔子生平加的按语，有云：“天下的君王、贤人多得很，活着的时候显贵荣耀，一死便什么也没了。但孔子不同，他的学说长久不衰，真是至圣啊！”（译文）这是对孔子文化地位的精辟评论。“虽不能至，然心乡（向）往之”这句名言，也出自这段“太史公曰”。可以推想，能写出“太史公曰”这种精辟按语的司马迁，若是当了记者，他的编者按一定会写得漂亮之极。

新闻记者天然求新，媒体要靠创新求生存。司马迁是个创新意识极强的人，“纪传体史书”就是他的伟大创造。他要是当记者，报纸必会日日新，又日新。

史学家季镇淮先生在《司马迁》一书里，大赞《史记》有“人民性”，赞的对。侠客、巫卜、医者、商贩、俳优，这些向来为庙堂及流俗所轻贱者，司马迁却硬往书里写，且赞之有加。他要是当了记者，走基层想来是不用督促的。

（据《北京日报》）

来，还说上面有佛印禅师的批语，心里很高兴。他想：“佛印禅师一定对我这首偈语所表述的禅境大为赞赏吧？有些日子没与他见面了，不知他的批语说些什么？”想到这里，便迫不及待地打开诗笺，一看，上面只写了两个字：“放屁！”

苏轼看了这一批语，真是又气又惊。心想：“佛印太不给面子了！我曾经自诩本是‘修行人’，却前功尽弃，迷失于尘世，现在已经拨开疑云，见到了自己纯朴的原貌和本性，并能对荣辱得失十分超脱，甚至‘八风吹不动’了，他却说我‘放屁’，真不像话。”

他想了想，决定马上乘船过江，找佛印禅师去理论。

划一艘禅师早在那里等候了。苏轼见了，就怒气冲冲地说：“佛印！我们是知交好友，你即不同意我偈语的观点，也不能骂人啊！”佛印禅师若无其事地问：“我骂你什么？”苏轼指着诗笺上“放屁”两字给他看。佛印禅师笑了笑说：“你不足说‘八风吹不动’吗？怎么就‘一屁打过江’了呢？”

苏轼恍然大悟，惭愧不已。

（据《新民晚报》）

难说“八风吹不动”

□罗伟国

宋代诗人苏轼喜欢与大德高僧交游，无论在得意之时，还是在落魄之处，都保持着一种超然物外的洒脱态度。他曾作一偈语——

有主还须更有宾，不如无镜自无尘。只从半夜安心后，失却当年觉痛人。

此诗偈阐述禅理而不露痕迹，可见苏轼文学根基及佛学造诣之深厚，其才华和悟性，确实非比寻常。

苏轼在江北瓜州任职时，和一江之隔的金山寺住持佛印禅师是至交，两人经常在一起谈佛论禅，互以偈语酬酢，为时人所津津乐道。有一天，苏轼认为自己诗兴颇有心得，即撰偈诗一首——

稽首中天，毫光曜大千。八风吹不动，端坐紫金莲。

佛诗撰就之后，苏轼自我感觉很好，专门派遣一名书童过江，将这一得意之作送给佛印禅师欣赏。佛印禅师读了这首偈诗后，拿起笔来，在诗笺上批了两个字，就叫书童带回，交还给东坡居士。

苏轼见书童将诗笺带了回